

证券代码：002125 股票简称：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：2008—007

##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9位董事，会议于2008年4月23日上午在公司4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8名，谭新乔董事委托王周亮董事行使表决权，监事会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周红旗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各项议案，经过审议并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批准《200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通过《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通过《200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4、通过《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5、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07年期初资产负债表》；

2007年11月16日，财政部制定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》对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明确，该解释规定企业在首次执行日以前已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，应在首次执行日进行追溯调整，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成本法核算。执行新会计准则后，应当按照子公司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应得的部分，确认投资收益。据此公司分别对2007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进行如下调整：

2007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，调减长期股权投资6,046,230.77元，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1,307,019.40元，调增资本公积1,660,468.94元，调减盈余公积1,015,833.69元，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5,931,801.37元。

2007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，调增递延所得税负债474,500.00元，调增资本公积1,660,468.94元，调减盈余公积3,876,286.01元，调增未分配利润3,053,774.39元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6、通过《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根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，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1,747,732.54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9,649,575.80元，实际可供公司股东分配利润为51,397,308.34元。

2007年公司遇到了原材料价格上涨、出口退税取消、市场竞争加剧等困难，公司利润水平出现较大幅度下滑，虽经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，2007年公司略有盈利，但考虑当前存在的这些困难因素在未来一段时间还将继续存在，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股利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鉴于2007年公司遇到了原材料价格上涨、出口退税取消、市场竞争加剧等困难，公司利润水平出现较大幅度下滑，本次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分配股利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我们一致认为该决定

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，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7、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 200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关于募集资金 200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 2008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8、通过《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200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 2008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9、通过《审计委员会关于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0、通过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：湖南开元）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湖南开元于2007年11月以存续方式吸收合并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、湖南天兴会计师事务所，名称变更为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下简称：开元信德），原湖南开元的证券从业等执行资质已获准由开元信德承接，因此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为开元信德。鉴于开元信德为公司提供的良好的服务，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性，同意聘请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相关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公司拟续聘的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符合相关规定；公司在续聘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

有限公司的决策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；我们同意续聘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详见 2008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。

12、通过《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则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《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则》详见 2008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。

13、同意于 2008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上述第 2、3、4、6、7、10 项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4 月 23 日